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Kei Holdings Limited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9)

(I) 完成
有關收購PRIMA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之全部股權
及股東貸款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及
(II)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完成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達成收購事項的所有先決條件，且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落實完成。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董事會得悉近日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有所上升。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與本公司有關之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完成外，其並不知悉導致該等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內幕消息，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 僅供識別

茲提述明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有關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達成收購事項的所有先決條件，且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落實完成。本公司因完成而已(i)向Exuberant Global及其代名人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ii)分別向Exuberant Global、Bustling Capital及Time Prestige配發及發行本金額為255,630,000港元(其中6,699,179港元由買方持作遞延可換股債券)、117,550,000港元及47,02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及(iii)分別向Exuberant Global、Bustling Capital及Time Prestige配發及發行金額為60,970,000港元、23,450,000港元及9,380,000港元之174,200,000股、67,000,000股及26,800,000股代價股份。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於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對本公司股權結構之影響

下表載列緊隨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權結構：

| | 緊隨完成後 |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主要股東 | | |
| 劉先生及其聯繫人(附註1) | 120,000,000 | 12.39 |
| 買方擔保人及其聯繫人(附註2) | 112,076 | 0.01 |
| 賣方 | | |
| Exuberant Global | 174,200,000 | 17.99 |
| Bustling Capital | 67,000,000 | 6.92 |
| Time Prestige | 26,800,000 | 2.77 |
| 公眾股東 | 580,268,208 | 59.92 |
| 總計 | 968,380,284 | 100.00 |

附註：

1. 主要股東劉先生為23,90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並透過其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Vitasmart於96,1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女士為劉先生之配偶。劉先生及陳女士分別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曾先生之岳父及岳母。
2. 買方擔保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為36,4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其亦透過其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明基國際集團於75,67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董事會得悉近日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有所上升。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與本公司有關之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完成外，其並不知悉導致該等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內幕消息，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承董事會命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何沛田先生及韓建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浩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杜輝先生及陳軼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mingkeiholdings.com內。